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符合经营管理需求和业务发展规模的内部法人治理组织结构，合理设置了部门及相关的职责，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关联企业。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与事项包括公司治理、战略管理、投资管理、子公司管理、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与社会责任、信息沟通与信息披露管理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
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1、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运作良好，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经营管理框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聘请专业人士作为独立董事，对进一步规范运作起着良好的推动作用。

2、战略管理

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及竞争对手状况等影响因素，分析公司自身优势与劣势，及时调整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制定契合互联网财税和热处理双主业发展的战略。

热处理板块将积极响应国务院《中国制造 2025》行动纲领，把握制造强国战略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成长为热处理发展注入新动力的历史机遇，坚持技术创新，深入推进两化融合，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节能、环保的先进热处理装备及服务。公司作为中国热处理行业的本土企业，将在“十四五”期间不断加强研发，坚持自主可控，加大重要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力度，推动企业朝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促进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热处理板块计划加快专业化服务连锁布局，到“十四五”末，成为国际一流的热处理及表面改性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互联网财税板块定位为以打造数字税务局构建的税企连接为核心，面向财税 SaaS 厂商、财税服务机构、金融机构等提供开放平台，构建财税数字化产业生态圈。

3、投资管理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投资流程图》、《对外投资流程指引》等制度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重大投资管理的范围、审批权限、决策控制、执行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热处理板块：报告期内，苏州丰东热处理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土建工程竣工验收，2 号厂房建成投产；艾普零件制造（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顺利完成搬迁并投产；武汉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设备导入，具备了对外规模加工的生产能力；常州鑫润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二期工厂建设的竣工验收并试生产；南京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二期扩产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预期 2022 年正式投产。

互联网财税板块：为聚焦核心业务，以整体效益提升、业务竞争能力形成为原则，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方欣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广东龙达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75% 股权、公司全资孙公司金财互联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广州金财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51% 股权分别转让给第三方，上述交易可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和互联网财税板块的资源配置，有助于公司专注强化核心业务，进一步提升业务专注度及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结合投资项目效益分析，公司的投资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司将进一步充实投资管理、财务及审计力量，加强投前分析及投后管理，强化对新项目及各子公司投资项目的监管、风险评估、成本分析等，促进企业向高质量发展方向迈进。

4、子公司管理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子公司综合管理》等制度，对子公司组织与人员控制、业务层面控制等进行了规范，要求子公司制定符合《公司法》要求的公司章程，督促子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投资部作为各子公司归口联系部门，负责统筹、协调公司各部门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沟通与联络。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子公司的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从公司治理、日常经营及财务管理等各方面对全资子公司实施有效的管理，并实行统一的会计政策。子公司依据公司经营及发展的总体规划，细化和完善自身规划，制定经营计划，对子公司组织与人员控制、业务层面、内部审计、重大信息报告、对外投资和担保、利润分配等控制环节进行了规范，加强了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保证投资资产安全、完整，确保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促进子公司规范运作，有效控制子公司的经营风险。

5、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依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与《募集资金管理细则》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坚持专户、专项管理。公司内部审计部每季度跟踪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并出具内部审计报告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定期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按信息披露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规现象。

6、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原则、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法律责任等做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开、公正、公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事前认可并充分发表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7、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担保的对象、条件、审批程序、担保事项的管理、担保的信息披露及担保相关人员的责任等。对于符合条件的担保事项，须经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后方可执行。对外担保由财务部门经办，相关部门协助办理，保证担保相关资料完整、准确、有效。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非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

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并且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上述对外担保事项。

8、资金活动

公司制订了《资金管理办法》、《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重要单证管理使用办法》、《印章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资金支付的分类及审批权限、资金的存放，资金支付的流程，对账户管理、现金银行存款业务办理、票据管理、票据结算等进行控制，公司财务部门设立专职人员管理货币资产，严禁未经授权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最大程度保障了资金的安全。

9、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对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程序、责任划分、保密措施、档案管理等加以明确与规范；同时公司与两大业务板块之间建立良好的信息沟通机制，明确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确保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10、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充分认识到人力资源对公司发展的重要性，制订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员工考勤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员工的招聘、录用、薪酬管理、绩效考核、人才培养和晋升等方面进行了规定，使公司在人才引进、员工培养、员工考核、职务晋升、职业发展规划以及员工关系管理等方面有效运转。本公司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11、企业文化

热处理板块：公司树立“公平、公正、公开、共创、共担、共享”的经营理念，

建立了共同的价值观、行为准则和服务理念，加强了团队执行力和凝聚力，提高了公司经营效率。

互联网财税板块：公司树立“抱诚守真、开放精进、成人达己”的核心价值观，打造覆盖政府、财税服务机构、企业、纳税人、自然人的财税大数据、数字化服务智慧生态圈为愿景，帮助中小微企业合规经营、体现中小微企业价值、提升中小微企业主幸福感为使命，引导员工努力开展工作，建立共同的价值观和服务理念，激发员工的使命感、归属感、荣誉感，实现企业和员工的互利共赢。

12、社会责任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安全生产、质量控制、环境保护、职业健康等方面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及标准体系，在严格控制质量的同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构建和谐社会，在追求企业的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科学管理的同时，追求公司与员工、社会的和谐发展，切实做到公司利益与社会利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相互协调。

13、财务报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会计核算与财务报告等制度，明确规定会计核算流程、财务报告编制基础、报告编制及相关审核流程等。

财务报告由财务部门及时编制，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经财务总监审核，报交审计委员会审议，再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履行必要的承诺与签发程序后对外披露；年度报告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保证公司财务报告不存在重大差错。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

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 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1.5\% \leq$ 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8\%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5%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的 0.8%
利润总额 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的 $5\% \leq$ 错报	利润总额的 $2\% \leq$ 错报 < 利 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
总资产 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 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 的 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控制环境无效；
-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 30 天内未加以改正；
- (5)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认定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500 万元以上	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重要缺陷	100 万元~500 万元 (含 500 万元)	受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100 万元以下 (含 100 万元)	受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	------------------------	-----------------------------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 (1)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被相关部门处罚,造成较大社会影响;
- (2) 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控制缺失或失效,影响重大决策;
- (3) 媒体负面报道频现;
- (4) 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 (5)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6)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